

開放文學－推理探案－包公案－龍圖公案 第三十八則 絕嗣

話說東京城內有張柔，頗稱行善，臨老無子。城外有個沈慶，種種作惡，盜跖無異，倒有五男二女，七子團圓。因此張柔死得不服，到閻君處呈一狀詞，告道：告為絕嗣不宜事：諺云：積德多嗣。經云：為善有後。理所當然，事有必至。某三畏存心，四知質鬼，不敢自附善門，庶幾可免惡行。年老無嗣，終身遺恨。乞查前數，辨明後事。上告。

包公看罷道：「哪有為善的反致絕嗣之理，畢竟你祖父遭下冤孽。到司善簿上查來。」鬼吏查報：惡簿上有張柔名字，三代祖張異，作惡多端，因該絕嗣。包公曰：「你雖有行善好處，掩不得祖宗之惡，你莫怪天道不平。」張柔曰：「如何像沈慶這樣做惡，反生七子？」包公曰：「也與你查來。」鬼吏報曰：「沈慶一生作惡，應該絕嗣。只因他三代祖宗俱是積德的，因此不絕其後。」包公曰：「正是積善之家，必有餘慶，積不善之家，必有餘殃。大凡人家行善，必有幾代善，方叫做積善；幾代行不善，方叫做不善。豈謂天道真無報應，遠在兒孫近在身。張柔你一生既行得幾件善，難道就沒有報應於你？發你來世到清福中享些快活。那沈慶既多為不善，發他轉身為畜類，多受刀俎之苦。」批道：審得：子孫乃祖宗繼述之所賴，祖宗亦子孫綿衍之所托。故瓜瓞延於始祖，麟趾發其征祥。於公之門必大，王氏之蔭自垂。是以三代積善，方許後世多嗣，一念之至孝，不及改稔惡之堂構。數端之微善，何能昭象賢之嘗及？雖非誣告，亦屬癡想。在生無應，轉世再報。

批完，發去訖。